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0樓西側

承辦人：江惟銓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49

傳真：(02)29660844

電子信箱：AC2841@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三峽區成福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社字第11508234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823453_115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輔導團新進團員甄選簡章.pdf)

主旨：檢送本局交通安全教育輔導團115學年度新進團員甄選簡章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交通安全教育輔導團實施計畫」辦理。
- 二、本市交通安全輔導團為順利推動團務，依據推動交通安全相關工作、交通相關專業及研發交通安全教案或實際教學經驗等，甄選新進團員2名，協助各級學校推展交通安全教育、辦理各項教師專業研習及精進教學之相關事宜及專案任務（如：到校輔導、實地訪視、校本交通安全教案編寫等）。

三、旨揭團員甄選方式及期程如下：

- (一)經初審、複審通過後予以聘用，初審以書面審查，複審以面試方式辦理，團員均為無給職，核予公假派代或公假登記參與相關團務會議、研習或活動，本案報名表電子檔可至本市柑園國小校網校園訊息行政公佈欄 (<https://www.gyes.ntpc.edu.tw/>) 下載。



(二)甄選資料需於115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備妥核章報名表及同意書電子檔寄至柑園國小學務主任信箱 student@gyes.ntpc.edu.tw。

(三)書面資料審核通過者，於115年6月10日（星期三）下午4時前以電話或email聯繫複試，並於115年6月26日（星期五）下午2時假柑園國小辦理複試，預計115年7月3日（星期五）前於本局官網電子公告區公告甄選結果，並函知錄取者所屬學校。

(四)團員聘期為1年，自115年8月1日起至116年7月31日。

四、另正式團員得比照「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第7點第3項之規定，參加候用校長及主任甄選時其年資得比照兼任主任職務採計積分或酌予加分，採計標準以當年度簡章為主。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均含附件)

